

河北传媒学院教务处(通知)

河传教〔2016〕11号

关于开展2016-2017学年第二学期 开学第一周教学秩序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(部)、实验室管理中心、直属教研室:

根据我校教学总体安排,2016-2017学年第二学期全校学生的开课时间为2月27日(周一),为了保障开学初教学运行工作的顺利进行,教务处将联合学生处、督导办、教师发展中心对各学院开学第一周的教学秩序进行检查,现将有关工作要求及安排通知如下:

一、具体工作要求

- 1.各单位务必于2月27日之前将课表编排、调整完毕,班级课表及时发放给学生,通知任课教师打印点名册并进一步落实上课的时间和地点。
- 2.各单位进一步落实作息时间表,要求全体任课教师严格掌握上下课时间,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。
- 3.请各单位将本学期的校历通知到每位任课教师。
- 4.于2月27日之前,各单位组织相关教师和学生打扫全部教学场地的卫生、提前调试各场地的教学设备(包括提前试用钥匙、准备粉笔、黑板擦、多媒体等),任课教师应提前试用多媒体设备,杜绝开课时,教室门锁打不开,设备无法使用或教师不会操作设备等情况的出现。

5. 请各学院根据教务处的安排，组织学生及时领取教材。并发放到位，同时做好登记，部分教材未到位的课程，请提前与任课教师沟通，以便合理调整教学安排。

6. 请实验室管理中心及各学院的教室管理员，及时更换教室外张贴的课程表，保证课程表与教室实际使用情况一致。

二、具体安排

1. 以上工作，要求各单位务必于2017年2月27日之前完成。

2. 教学场地卫生等检查，教务处将于2月26日派专人检查，请各学院提前做好准备。

3. 开学第一周检查的时间为2017年2月27日—3月3日。

4. 检查的内容：

(1) 教师到岗情况；

(2) 教师的上课材料是否齐全（教案、教材、学生点名册等）

(3) 学生到课情况、教学秩序、教学纪律；

(4) 教室环境卫生情况；

(5) 新任教师授课情况；

(6) 教材、教学保障准备等情况

5. 请各学院（部）自行组成教学秩序检查小组，对教学情况进行自查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，杜绝违反教学秩序的情况发生。

教务处

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六日